

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  
第 21 屆第 19 次臨時會  
議事錄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編印

## 例 言

- 一、本刊係依據第 21 屆第 19 次臨時會原始紀錄編纂而成。
- 二、所有講詞及問答未經發言者逐一校閱，如有詞不達意，尚請發言者見諒。
- 三、鄉公所執行情形及各單位工作報告，已由公所另印成冊，分送參閱，本刊所載為書面以外之口頭報告。
- 四、本刊因人手不足，且付梓匆促，漏誤之處，在所難免，尚祈各界賜予指正。

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 謹 識

# 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9 次臨時會議事錄

一、開會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上午 11 時起至上午 11 時 50 分止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三、出席人員姓名及人數

施春貴、陳慶達、蔡素卿、吳素真、徐志訓、劉綉梅、李善、李佳緣、翁斐慈、施文哲、黃振榮。

計十一名。

四、列席人員姓名及人數

許文萍（鄉長）	施宗榮（主任秘書）	梁雅娟（財政課長）
康慧如（民政課課長）	朱美麗（社政課課長）	郭建男（代主計室主任）
翁玉琴（行政室主任）	黃婧瑜（代理幼兒園園長）	張滿足（圖書館館長）
施並課（清潔隊隊長）	陳世彬（人事室主任）	陳緯洲（代農業課長）
柯孟秀（政風室主任）		

計十三名。

五、主席：施春貴

六、記錄：施秀敏

七、司儀：典禮儀式進行。

八、主席致詞：

施主席春貴：問候語(略)，感謝各位議事同仁在百忙之中撥空來參加本會所召開的第 21 屆第 19 次臨時會，主要是審議公所提出墊付案，咱代表對公所如有建議，可以踴躍發言。現在請各位代表同仁來審議本次臨時會議事日程，請秘書報告本次臨時會議事日程。

陳秘書銘漢：彰化縣埔鹽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9 次臨時會議事日程，共計 3 天如下：

7/27 報到、開幕典禮、資料蒐集。

7/28 討論提案。

7/29 討論提案、臨時動議、閉幕典禮。

議事大要：審議鄉公所及代表提案等。

以上報告完畢，恭請主席主持。

施主席春貴：針對本次議事日程表，各代表有沒有意見，如果沒有意見就依照這樣進行。本席宣布大會正式開始。

九、討論提案：

甲字第一號議案

(一) 提案人：許文萍 類別：建設

案由：為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埔鹽鄉出水村等村 5 處道路改善工程」案，總經費新台幣 631 萬 7,000 元整，因需納入預

算，爰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俟 112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，再行轉正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 111 年 7 月 18 日府工養字第 1110264541 號函辦理及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 44 點第四款辦理。

二、因本（111）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，爰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。

辦法：經貴會同意先行墊付後，俟 112 年度編列是項預算時再行轉正。

施主席春貴：關於這件墊付案，請主秘兼建設課長來簡單報告一下。

施主秘宗榮：問候語(略)，有關彰化縣政府補助本所辦理「埔鹽鄉出水村等村 5 處道路改善工程」案，總經費新台幣 631 萬 7,000 元整，請看簡報檔共有 5 個工區，逐一說明如下：

工區一、在新水村永新路 809 巷 66 號前做改善(詳見現場照片)，這一條長度約 600 米左右。

工區二、位於大有村員鹿路三段 25 之 7 號前農路，長度約 620 米，現況也損壞嚴重。

工區三、在出水村埔港路 37 之 1 號前路面，也是損壞嚴重，改善長度約 730 米。

工區四、位置靠近出水村，實際位置是廊子村跟出水村的交界，是在埔港路 31 之 8 號前，施做長度 200 米，改善寬度約略 5.6 公尺。

工區五、是在角樹村員鹿路一段 50 號前路面，它現況老舊，改善長度約 210 米。

因為本案需納入年度預算，請貴會准予先行墊付，以上報告。

施主席春貴：主秘剛才說明，各位代表同事有無意見？如果沒有意見，就照案通過。

陳秘書銘漢：鹽鄉代議甲字第 1 號照案通過。

大會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# 十、臨時動議：

施主席春貴：各位代表同事，現在進行這次議程臨時動議，關於咱鄉政與地方有何建言，利用這個臨時動議，大家踴躍提出發言，請各位代表同事儘量提出寶貴意見。請劉代表發言。

劉代表綉梅：問候語(略)，請教主秘上次代表會下鄉去會勘中山路那邊，遇到一

個村民他說鄉公所要去裝路燈，他的意見就是不要，他私底下有打電話給我，如果經費有保留的話，我建議主秘，在天德宮到西湖排水大新路，因整條路完全沒有路燈，希望考慮一下，因為晚上完全暗黑，如果允許的話，也拜託鄉長，裝設路燈或是整排藝術燈也可以，或是像埔港路、埔菜路那邊，一個一個防撞的小路燈也可以，因為好修村及西湖村村民都告訴我，西湖排水旁完全沒有路燈，既然有那個經費就考慮這邊，因為那裏真的很暗，再拜託一下。

施主席春貴：請主秘報告。

施主秘宗榮：代表說的瓦礫那一案，現場有承諾第一期的範圍沒有到那個範圍，我們就先維持決議做第一期，至於代表建議的部分，後續研議視經費狀況做一個綜合考量，以上報告。

施主席春貴：劉代表，主秘說明有無意見？請鄉長回答。

許鄉長文萍：問候語(略)，這一個不是路燈，是…，這條步道很美，之前因為疫情人較少，現在自行車道很多人在散步，所以我們做的是藝術燈，那個村民有跟我說2~3個鏡頭，我說又沒影響你的田地，我們主要是自行車道安全的問題，這也是剛好有省一些錢才能來做，至於代表說的我們會做，你說南港那個小路燈，我發現有被偷，那裏有住房的我都請他們裝監視器，或是我們的天眼，你裝漂亮的燈沒有人看顧會被偷，所以我們要想辦法，有時很想做事情，可是東西漂亮就很難維護，所以代表說的我們會想辦法來做。

施主席春貴：劉代表要說明嗎？

劉代表綉梅：如果沒有裝路燈，藝術燈也可以，因為西湖排水做得很漂亮，弄個有氣氛的路燈也可以，只要改善暗黑狀況都可以。

施主席春貴：我利用這個臨時動議，我有些意見，先暫時離開主席台，請副主席主持會議。

陳副主席慶達：請春貴代表發言。

施代表春貴：問候語(略)，請教主秘，劉代表說的自行車道路燈，你們設計的是藝術燈，有沒有牽涉到專利？或特別的燈，這一點我請你做一個說明。

施主秘宗榮：剛鄉長說的藝術燈統稱景觀燈，材料規格不可能有專利的問題，我們都是公開招標的，而且現在的燈光也很普遍，我們會做最普遍且日後維修更方便，沒有專利的問題，以上報告。

施代表春貴：有無綁標本席會注意，我會請調查站或檢調單位查，你們一定要透明化，依法規處理，最好依採購法辦理，這是第一點關於路燈、藝術燈的問題。

再來我請教人事與行政室，關於這幾年來公所清潔隊員，有退休幾人？補實幾人？請人事做一個說明。

陳副主席慶達：請人事回答。

陳主任世彬：問候語(略)，回答主席的問題，清潔隊員從許鄉長就任以來，統計目前退休人數5人，晉用人數6人，以上報告。

施代表春貴：5人是屆齡退休嗎？

陳主任世彬：這5位是沒有屆齡，但都符合退休資格。

施代表春貴：為什麼沒有屆齡就想要退休？

陳主任世彬：這是他個人的事，這個我們就…。

施代表春貴：好，這不干涉，現在清潔隊員是行政室辦理甄選的，請主任你說明。

翁主任玉琴：問候語(略)，回答主席疑問，清潔隊員晉用都是上網公告的方式公開徵才，經過公開徵才投履歷進來，由甄審會遴選人員，以上報告。

施代表春貴：你們是用什麼做標準？有用學術或那方面做一個標準去甄選，我要了解的是你們如何甄選清潔隊員，請你做一個說明。

翁主任玉琴：甄審會是主秘當主席，各業務主管當甄審委員，以年齡、體力、客觀判斷選取。

施代表春貴：有無甄選資料可提供給本會參考。

翁主任玉琴：有填甄選資料。

施代表春貴：你們標準的聘任甄選，評分…每次聘選的時候有幾個人參與甄選？

翁主任玉琴：你是指甄選委員嗎？

施代表春貴：不是，報名參加的。

翁主任玉琴：有時候投履歷一個或二個，不一定。

施代表春貴：有那麼單純嗎？

翁主任玉琴：我們是上網公開的，要看有沒有人要來投履歷。

施代表春貴：是這樣嗎？

翁主任玉琴：對阿！我們是有上網公開給大眾知悉的，任何人都可以來投履歷的。

施代表春貴：埔鹽鄉福利可能比較不好，所以比較沒有人報名參加甄選，是否這樣？這可能嗎？甄選我們代表會同事有人推薦嗎？

翁主任玉琴：不太清楚，因為我們只有看投進來的履歷，不會知道…。

施代表春貴：是這樣嗎？有沒有？老實說，你知道有同事推薦嗎？

翁主任玉琴：沒有，我們都依…。

施代表春貴：如果查到有呢？政風主任甄選清潔隊員是怎樣遴選的，麻煩政風做一個調查，請政風主任你說明一下。

柯主任孟秀：有人關說的話，請提供錄音檔及相關證據。

施代表春貴：相信會有人提供的。

柯主任孟秀：主席你知道的話，請提供給政風室。

施代表春貴：我跟你們說，這個你要跟我說明清楚，否則我會檢舉到檢調單位徹查，清潔隊員是怎麼任聘的，有沒有問題？

翁主任玉琴：沒有問題。

施代表春貴：你們站得住腳就對了。

翁主任玉琴：對。

施代表春貴：我們代表同事有沒有兒女在清潔隊上班，有沒有？你給我做一個說明。

翁主任玉琴：就我知悉好像…。

施代表春貴：有沒有？有就有，沒有就沒有…。

翁主任玉琴：有。

施代表春貴：我知道你不方便說，沒有關係…。

翁主任玉琴：我們有照書面資料處理，我們不會管員工背景什麼的…。

施代表春貴：你不方便在議事堂公開說什麼人。

翁主任玉琴：不是不方便，事實上就是如此。

許鄉長文萍：主席你兒子要來投也可以，這是公開的東西。

翁主任玉琴：我們不會管他任何背景…。

施代表春貴：最好沒問題，我請政風先查看看，你書面先了解，好不好，政風主任沒問題吧！你的業務應該是沒有過分吧！

柯主任孟秀：書面資料，公開甄選絕對都是ok的。

施代表春貴：因為在埔鹽鄉有繪聲繪影的聲音出來，我今天才會提出。

柯主任孟秀：當初甄選的時候都有詢問政風處，是ok的，沒有任何問題。

施代表春貴：希望秉公處理，最好沒有問題，我希望大家好好辦自己該辦的事。

柯主任孟秀：我會秉公處理。

施代表春貴：路燈部分我在此再報告一下，上次會議我有建議治安死角做調查，主秘你什麼時候會給各村做個調查？

施主秘宗榮：近期會正式函文給各村辦公處，副知給代表知道。

施代表春貴：請給我們代表同事了解一下，一些治安死角…，當然不能裝設在私人地方，這個我也反對，時間交還給主席。

陳副主席慶達：各位同事還有意見嗎？沒有的話，今天會議到此結束。

十一、散會。